

老山街道综合执法队保安及辖区维稳安 保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YTC20211232

采购人：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老山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海云天成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0
第四章 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	22
第五章 合同参考范本.....	28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老山街道综合执法队保安及辖区维稳安保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地址）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2 月 8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因第 1 包第一次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现对第 1 包进行二次采购。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YTC20211232

项目名称：老山街道综合执法队保安及辖区维稳安保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43.2 万(人民币)，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最高限价：本次采购第 1 包（二次）：43.2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本项目是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老山街道办事处老山街道综合执法队保安及辖区维稳安保服务。为加强辖区长安街沿线、平房区等重点区域巡逻防控，进一步做好全国两会、冬奥会、冬残奥会、党的二十大等各项重大活动维稳安保任务，雇佣 8 名保安加强老山地区维稳安保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2 个月。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134 号）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响应；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7) 具备公安部门核发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1月24日至2022年1月28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时，下午12:00至17:0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供应商按照规定办理CA数字认证证书后，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持供应商自身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磋商文件，相关操作如下：

- (1) 办理CA认证证书，详见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 (2) 于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 (3)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按照规定办理CA数字认证证书后，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持供应商自身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免费获取电子版磋商文件。
- (4) 未按上述获取方式和期限下载磋商文件的投标无效。
- (5) 证书驱动下载：于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CA认证证书服务热线010-58511086、技术支持服务热线010-86483801 13669922829

注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投标要求。

纸质版磋商文件售价：300元/包，本公告包含的磋商文件售价总和。

四、响应文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2月8日上午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17号楼8层。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2年2月8日上午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17号楼8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磋商公告在北京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beijing.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同时发布。

2.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3. 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是。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老山街道办事处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老山南路18号

联系方式：赵令杰，010-889717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海云天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113号景山财富中心419室

联系方式：胡跃，010-88954202，1326020903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胡跃

电话：010-88954202，1326020903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老山街道办事处
2	采购代理机构	北京海云天成招标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老山街道综合执法队保安及辖区维稳安保服务
4	项目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2 个月
8	项目控制价	本次采购预算控制价： 第 1 包（二次）：43.2 万元。 若供应商所报响应总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预算价，则该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9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响应；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7）具备公安部门核发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	踏勘现场	不适用
12	磋商预备会	■ 本项目无预备会 □ 时间： 地点：
13	质量保证金	/

14	偏离	不允许
15	分包	不允许
16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或澄清文件（如有）
17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18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u>24</u>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19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起 1 日内
2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 90 个日历日。有效期不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21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提交）	<p>磋商保证金的形式为转账或电汇，金额为人民币：<u> </u>元整（¥<u> </u>），采用电汇汇款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帐户，以到帐时间为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能到达采购代理公司指定帐户且显账，将视为供应商未提供磋商保证金。</p> <p>开户名称：北京海云天成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石景山支行营业部 账号：0301000103000058939</p> <p>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非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p> <p>增加：在投标过程中存在欺诈情况的或递交保证金后撤销响应文件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p>
2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2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纸质版）一式 3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U 盘 1 份）。
24	装订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需胶装成册，否则将其否决。
25	封套上至少写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在 2022 年 2 月 8 日上午 9 时 00 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供应商名称：

		<p>供应商地址： 注：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密封要求。</p>
2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方式	<p>时间：2022年2月8日上午9时00分 方式：送达</p>
27	是否退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否
28	磋商时间和地点	<p>时间：2022年2月8日上午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17号楼8层。</p>
29	磋商小组的组建	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30	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
31	履约担保	/
32	付款方式	按签订合同约定执行
33	招标服务费	<p>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p> <p>采购代理服务费参考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收取。</p> <p>服务费汇款账户：（请备注项目编号）</p> <p>开户行名称：北京海云天成招标有限公司开户行：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石景山支行营业部</p> <p>账号：0301000103000058939</p>
34	递交文件及开标	<p>供应商出席递交文件的法定代表人需出示身份证原件证实其法定代表人身份，如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递交的，除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以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核实身份。</p> <p>未按照以上要求提供相关证件证实身份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p>
35	否决条款	<p>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p> <p>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p> <p>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p>

		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	质量标准	不适用
37	质保期	不适用
38	中小微企业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 <u>是。</u>
39	落实的政策	<p>《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p> <p>《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134号）</p>
40	其他补充	<p>请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进入递交响应文件现场，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必须佩戴口罩，听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引导，主动配合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供应商不得委派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人员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活动。</p>

一、 说明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的组织方。

2.3 “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服务商。

2.4 “货物或服务”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或服务。

3、合格的供应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资格标准。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采购的，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监狱、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其应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4、响应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参加磋商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5.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于阐明所需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主要条款。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
- (5) 合同参考范本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磋商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则需延

长评审时间)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所有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项目提出质疑,应以书面形式提交(若为信函须是原件;若为传真件,须在3个工作日内将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否则不予受理),并携带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若无法提供原件或与原件不符,将不予受理)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8、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视其为虚假响应,其响应将被否决。

8.2 报价

8.2.1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在磋商后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再次报价。报价含供应商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费用。成交后不允许擅自改变服务内容、质量标准、完成时间等实质性条款。

8.2.2 供应商的报价作为供应商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应是完成技术文件中的所有要求,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备注处注明。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方案及价格将不予接受。

9、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语言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第六章的所有附件及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提供的其他文件。

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 项所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保证金的规定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保证金

12.1 保证金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供应商应在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1 项要求的保证金。

12.3 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免受因供应商的不当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未按规定缴纳保证金的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2.5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和金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支票（北京地区供应商）、电汇、投标担保函原件等。（磋商保证金应当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出，任何从个人账户转出的磋商保证金视同无效）

1) 支票（支票抬头：北京海云天成招标有限公司或留空）；

2) 以银行电汇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将银行电汇凭证复印件单独密封，投标时作为开标文件独立递交。

保证金账号如下：

公司名称：北京海云天成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石景山支行营业部

账号：0301000103000058939

3) 投标担保函原件（投标担保函须符合北京市财政局“京财采购[2011]2882 号文

件《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的形式来满足投标担保、履约担保、融资担保的相关要求。具体操作办法详见北京市财视网相关内容。

磋商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 年 月 日（以任何方式递交的磋商保证金需保证于 年 月 日前递交至北京海云天成招标有限公司指定帐户且显账）

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有效性以实际到帐情况为准。

未按照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可能会导致投标无效的严重后果，请各供应商认真执行。

12.7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文件；

(2)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以他人名义参加磋商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4) 经评委认定后有串通磋商活动行为的；

(5)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况给招标单位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13.1 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技术、商务部分和报价部分组成，并按以下要求制作，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式 3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档 1 份（u 盘）。正本必须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胶装成册**，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2) 电子文件，供应商必须随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同时提交一套全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u 盘），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

13.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响应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服务主要技术要求的详细描述。

13.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3.6 全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或加盖公章。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13.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均须在有效期内。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在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封面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4.4 响应文件书写及装订的具体要求如下：

响应文件的书写一律使用宋体字，统一使用 A4 号纸打印。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密，胶装成册，不得松动、散落。

14.5 如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邮局或专人送交，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4.1 条至第 14.2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注明的地址送至接收人。

14.5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4.7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者

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5、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15.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人式适用情形的；

15.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5.3 在招标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

五、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6. 磋商开启时间

16.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

16.2 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所有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参加（**供应商代表须携带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到评审现场备查**）。

17. 组建磋商小组

17.1 磋商小组由有关评审专家共 3 人组成；

磋商小组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北京市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产生。

17.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1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18.1 对所有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18.2 有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上述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18.3 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评委会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

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被否决，并被不予退还保证金。

18.4 评委会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8.5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评审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评审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磋商文件将被否决并不予退还保证金。

18.6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8.6.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8.6.2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还将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 实质性违背竞争性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及二次报价，其磋商将被否决。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其磋商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 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式样制作、盖章、签署和封装的。
- 2) 投标服务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3) 商务、技术偏离表中有实质性偏离的。
- 4) 供应商提供选择性报价或提供多个方案的（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说明可以接受选择性报价或多个方案的除外）。
- 5)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 6)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7)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采购的,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监狱、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其应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8) 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要求的。

18.6.3 串通响应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响应行为,并做出其响应无效的决定:

A、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B、不同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C、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磋商活动行为。

18.6.4 磋商小组决定磋商的响应性只根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做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 比较与评价

20.1 磋商小组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0.2 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项目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0.3 磋商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六、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与签订合同

21.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准则

21.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21.2 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确

定磋商标准、方法，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2. 成交通知

22.1 磋商结束后，磋商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2.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成交的供应商退还其保证金。

22.4 在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保证金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成交供应商。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双方所签订书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项目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23.2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招标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七、 保密和披露

24. 保密和披露

2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结束后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政府相关部门披露。

八、 质疑与投诉

25.1 供应商认为本项目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或磋商结果使自身的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法定期限内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质疑的范围仅限于上述三方面的事项。采购单位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5.2 提出质疑的期限：

25.2.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5.2.2 供应商对磋商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磋商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5.2.3 供应商对磋商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磋商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提出。

25.3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函原件。以传真形式提起质疑的，应当尽快提交质疑函原件。

25.3.1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何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对质疑材料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5.3.2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相关质疑材料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5.4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九、履约验收

26.1 项目完成后,成交人应当配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相关专业专家提供验收需要的相关资料,按采购人要求的验收流程及措施对项目进行履约验收。

十、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磋商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采购人：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老山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老山街道综合执法队保安及辖区维稳安保服务

预算金额：3个包共181.2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最高限价：本次采购第1包（二次）：43.2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2个月。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需求：本项目是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老山街道办事处老山街道综合执法队保安及辖区维稳安保服务。

服务内容：

为加强辖区长安街沿线、平房区等重点区域巡逻防控，进一步做好全国两会、冬奥会、冬残奥会、党的二十大等各项重大活动维稳安保任务，雇佣8名保安加强老山地区维稳安保工作。

服务要求：

（一）人员要求：18周-55周岁，男性身高1.65米以上，无犯罪记录，通过采购人的政审。

（二）岗位要求：

1. 熟知岗位职责；
2. 了解并熟悉甲方项目点的基本情况。

（三）工作纪律：

1. 严禁出现聚众赌博、酗酒、坚守自盗、任何违法乱纪等行为；
2. 礼貌待人，严禁粗言秽语，讥讽他人等不礼貌行为；
3. 爱护辖区公共财物，不故意损毁辖区内任何公共财物；
4. 严禁工作时间内进入非执勤服务区内；
5. 严禁出现危害他人安全的行为；
6. 严禁保安员出现脱岗、离岗行为；
7. 工作时间严禁打游戏、串岗、扎堆聊天等与工作无关行为；
8. 保安用具严禁用做工作以外用途，不得暴力操作、违规操作，现场设备有损坏的必须甲方项目负责人书面认定，不使用时集中存放，摆放有序；
9. 听从甲方工作范围内合理管理；
10. 严禁私自为个人提供合同外服务
11. 采购人和中标人约定的其他纪律要求。

(四) 仪容仪表:

1. 男职工发根不过衣领，前发不遮眼，不留怪异发型，不染颜色(黑色除外)，不留胡须，不留大鬓角，指甲不超过指甲盖外延2mm;
2. 上班时间统一工作服，并保持干净整洁，不佩戴饰品;
3. 态度友善、面露微笑，使用礼貌用语，不可带情绪工作;
4. 遵守甲方其他相关规定。
5. 准备及接班:
 - 1) 提前20分钟到岗，自检仪容仪表;
 - 2) 仔细查阅上一班记录，了解上一班次的值班员未完成工作，交接保安器械做好记录;
 - 3) 列队赶赴分派哨位，整齐有序。

(五) 工作要求:

1. 记录: 各种记录保存完好，字迹清晰明了，无丢失、无脏污等，并及时上交存档;
2. 责任: 各岗位保安员有责任对公共设备设施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维修;
3. 突发情况: 所有保安员必须熟知各项应急预案，并能与实际相结合。保安公司要定期制定各种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习，做到有详细的年度演练计划和培训记录等，对甲方的紧急事件能给予积极响应;
4. 通讯设备: 各岗位要保证通讯设备完好，发现问题及时报修，确保出现问题时能及时保持各岗位间联络;
5. 消防设备: 熟知消防知识、辖区内消防设备、设施摆放位置; 会正确使用各种消防设备设施，消防知识无盲点;
6. 工作流程: 各岗位人员要熟知甲方要求的工作流程，并严格按照工作流程指引工作。
7. 投入本项目服务的保安人员须遵守北京市及管理中心各项最新的疫情防控要求，并应全员接种疫苗。所有保安人员上岗前14天内须未访问过疫情中高风险地区。

(六)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2个月。

(七) 中标人应指派一名项目经理负责管理保安队伍，并与甲方进行工作对接，配合甲方一切工作安排。

(八) 付款方式: 以采购人实际付款方式为准，签订合同时双方约定。

第四章 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

一、磋商原则

- 1、本次竞争性磋商本着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邀请各报价方参加报价。
- 2、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进行认真评审；磋商小组对报价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报价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报价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 3、磋商与评审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二、磋商程序

1、初步评审

- (1) 磋商小组将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

磋商小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

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 磋商小组将未实质性响应的报价确定为无效报价，报价方不能通过修改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

- (3) 磋商小组将对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文件进行磋商评估和比较。

2、磋商

(1) 磋商小组进行评审时，采用“一对一磋商的形式”。本次磋商的顺序，以递交磋商响应文件顺序确定磋商顺序。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信息，为明确本次招标项目的各项技术要求，各供应商应接受磋商小组可能多次的询问、质疑和磋商，如供应商不接受磋商小组的询问、质疑和磋商，其磋商无效。

(2)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报价方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需提前准备空白签署盖章的最后报价表，以便最后报价填写)**

3、综合评审

主要对磋商文件符合性进行评审即文件应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有大的缺项、漏项。如果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主要条款做出变更，应在磋商文件中有文字说明其原因和理由。

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竞争性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响应文件被否决。

- (1) 磋商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文件，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评审、比较、打分。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供应商，应当被推荐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竞争性磋商小组将各评委打分汇总，计算算术平均值，即为供应商的最后得分，以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前三名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提交评审报告及评审推荐意见。评分保留 2 位小数。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详见“财库[2014]68号”文）

促进残疾人就业：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自拟）。（详见“财库[2017]141号”文）。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商务文件	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开标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有效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响应；	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未组联合体投标
7	具备公安部门核发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资格审查通过打√；资格审查未通过打×，一×否决制。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方能进入评审。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标准说明
1	响应文件是否按要求式样制作、盖章、签署和封装
2	服务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3	商务、技术偏离表中是否有实质性偏离
4	供应商是否提供选择性报价或提供多个方案（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说明可以接受选择性报价或多个方案的除外）。
5	是否出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6	供应商的报价是否超过采购控制价
7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采购的，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监狱、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其应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8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相关法规文件其他要求。

注：符合性审查通过打√；符合性审查未通过打×，一×否决制。

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方能进入评审。

评分表

一、商务评分（19分）

评分项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商务部分 (19分)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10	供应商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每提供 1 个同类业绩得 5 分，最多得 10 分。
	体系认证	9	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具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具备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二、技术评分（51分）

评分项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项目服务人员情况	22	<p>保安队长：</p> <p>(1) 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年龄在 18~40 周岁（含），得 3 分；</p> <p>(2) 具备三年以上保安队长工作经验得 3 分；</p> <p>(3) 为退伍军人或具备《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建（构）筑物消防员》国家资格证书得 3 分。</p> <p>注：需提供身份证、学历证书、资格证书或退伍证、个人简历等证明上述符合得分要求的证明资料，否则不得分，本部分合计最多得 9 分。</p>
			<p>服务团队（含保安队长）：</p> <p>(1) 承诺参与本项目保安员均具备初中及以上学历，年龄在 18~35 周岁（含），得 3 分；</p> <p>(2) 退伍军人比例占服务团队人数 40%（含）以上得 5 分；退伍军人比例占服务团队人数 20%（含）~40%（不含）得 3 分；退伍军人比例占服务团队人数 20%（不含）以下得 1 分；</p> <p>(3) 具备《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建（构）筑物消防员》国家资格证书保安员占服务团队人数 50%（含）以上得 5 分；具备《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保安员占服务团队人数 20%（含）~50%（不含）得 3 分；具备《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保安员比例占服务团队人数 20%（不含）以下得 1 分。</p> <p>注：需提供身份证、承诺书、退伍证、资格证书等证明上述符合得分要求的证明资料，否则不得分，本部分合计最多得 13 分。</p>

技术部分 (51分)	人员稳定性	9	保安人员招收、招聘来源情况及人员稳定性保障措施:招聘渠道广、派驻队伍稳定性措施完善得 7-9 分;较完善得 4-6 分;不完善得 0-3 分;不提供不得分。
	紧急处置预案能力	10	情况预想实际,应急措施科学,力量编配合理,可行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需求得 8-10 分;比较合理,可行性较强,基本满足服务需求得 4-7 分;不合理,可行性不强,不能够满足服务需求得 0-3 分;不提供不得分。
	人员培训	5	培训方案科学、合理、实际可实施操作性强,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需求得 4-5 分;针对性较强,基本满足服务需求得 2-3 分;针对性不强,不能够满足服务需求得 0-1 分;不提供不得分。
	重大活动及节假日保障方案	5	重大活动及节假日保障方案科学、合理、实际,考虑周全,措施到位,完全能够满足服务需求得 4-5 分;比较到位,针对性较强,基本满足服务需求得 2-3 分;措施不到位,针对性不强,不能满足服务需求得 0-1 分;不提供不得分。

三、报价得分 (30 分)

评分项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	30	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 × 价格权重 (30%) × 100

注: 1. 价格计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 投标人报价低于成本的除外。

第五章 合同参考文本

编号：_____

保安服务合同书

第 一 包

聘用单位（甲方）：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老山街道办事处

受聘单位（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一、保安服务内容

第一条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保安服务，乙方派驻保安员对双方确认的目标、区域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等保卫工作，维护甲方的安全和秩序。

第二条 乙方保安员的具体执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由甲乙双方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协商确定，作为本合同附件。

二、聘用保安员数量、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第三条 甲方聘用乙方保安员共_____名。其中保安管理岗位_____名；守卫巡逻岗位_____名；押运岗位_____名；技术防范岗位_____名。

第四条 服务期限12个月。自2022年____月____日至2022年____月____日。

第五条 服务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

三、工作时间

第六条 保安员实行标准（综合计算/标准/不定时）工时工作制。若甲方需要保安员加班，应遵守《劳动法》规定的时间限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的，甲方保证保安员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四、服务费标准及支付

第七条 甲方应按如下标准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每月_____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

（以上服务费包含保安工资、社会保险及福利待遇）

第八条 保安服务费按_____（月/季/年）支付制，以支票方式支付。支付日期为_____。如支付日期最后1日为国家法定节假日、公休日，则节假日、公休日后的第1个工作日为支付期限。

第九条 甲方要求乙方保安员在国家法定年节假日或者超过法定工时工作的，应在本合同服务费标准之外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向乙方另行支付加班加时工资。支付期限为加班加时工作次月 5 日前。支付期限最后 1 日为节假日、公休日的，节假日、公休日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为支付期限。

第十条 因甲方原因致保安员不能享受国家法定节假日、年休假的，甲方应依照国家规定标准向乙方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以上费用的支付方式和期限为：_____。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一条 甲方有权指定人员对保安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有权要求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

第十二条 甲方应为保安员提供值班室、备勤休息室及执勤所需的通讯技术设备。

第十三条 甲方应为保安员免费提供食宿及开展文体活动所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甲方因条件限制不能提供食宿的，应支付每人每月伙食费____元人民币、住宿费____元人民币，____人合计食宿费每月____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

以上费用的支付方式和期限为：_____。

第十四条 甲方有责任及时、认真研究解决乙方提出的安全问题，采取必要的改进和防范措施。

第十五条 甲方有义务教育其员工尊重保安员的工作，对保安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尊重和保障保安员的合法权益。

第十六条 甲方负责处理保安员在执勤中与甲方人员及进入执勤区域的外来人员发生的争议。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七条 乙方负责保安员的勤务指挥、人员调整和休假安排。

第十八条 乙方对保安服务范围内的不安全隐患有权向甲方书面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甲方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十九条 乙方有权拒绝提供合同约定范围以外的服务，有权拒绝甲方指定负责人以外人员的直接指挥。

第二十条 乙方负责支付保安员的工资和福利费用，提供保安员执勤所需的制式服装。

第二十一条 乙方负责保安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保安员违纪问题的处理。

第二十二条 乙方保证所派保安员具备任职岗位职业资格。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及时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

六、双方协商的其他内容：_____。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可以书面变更本合同。

第二十五条 合同期内遇国家法规政策或北京市重大政策变化，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调整服务费价格。

第二十六条 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如一方要求续签，可在本合同届满前一个月内提出，由双方协商确定。

八、违约责任

第二十八条 在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合同，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所聘保安员总人数_____一个月的服务费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

第二十九条 甲方迟延支付服务费或加班加时工资的，每迟延一日，应按迟

延支付部分的千分之三向乙方支付逾期滞纳金。甲方迟延支付服务费超过一个月，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按本合同第二十八条确定。

第三十条 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本合同约定以外工作，由此造成对保安员、甲乙双方或第三方的经济赔偿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三十一条 因乙方保安员失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甲方有权依据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认定证明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

九、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二条 本合同争议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场所当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附则

第三十三条 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另行协商。

第三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第三十五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授权委托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第 包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资格审查资料
- 三、技术方案
- 四、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

(一) 投标函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在考察并充分研究_____ (项目名称) (以下简称“本项目”) 第__包，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

RMB¥：_____元

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交货。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项目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2 个月。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成交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_____第__包

序号	条款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2个月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90个日历日	
.....			

说明：

1、针对本表已列及的合同条款及内容，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应予以明确响应并提出相应约定内容和可能存在的差异。供应商在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完全响应在备注一栏填写“全部满足”即可。

2、针对本表未列及的合同条款及内容，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可做增补，以说明其对合同条款的响应及差异。

3、本表未列及且投标时未作增补和明确响应的合同条款及内容，视作供应商承诺完全响应并无异议。

4、响应文件中其他内容与本表描述有差异的，以本表为准。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我单位_____ (姓名)身份证号: _____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第__包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其他事项:

_____。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含身份证复印件) 及被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备注: 供应商应当按照此格式出具一份授权委托书作为响应文件一部分,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装订密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 性 别：

年 龄：_____ 职 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提供证明材料：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合同价格	
服务期	
备注	

备注：1. 本表后附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完成的类似项目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复印件。

2.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三) 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条目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注：供应商如果对包括付款方式/条件、服务周期及合同条款在内的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对商务条款没有偏离，在“说明”一栏中填写“全部无偏离”即可。

三、技术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采用文字或文字结合图表形式，编制本项目的供货方案。

方案内容包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人员稳定性、紧急处置预案能力、人员培训、重大活动及节假日保障方案等内容。

附件 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条款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技术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注：1、供应商的技术偏差必须如实填写，并应对偏差情况做出必要说明。供应商应对故意隐瞒技术偏差的行为承担责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任何偏离应列明“正偏离”或“负偏离”，并说明。如对技术条款没有偏离，在“说明”一栏中填写“全部无偏离”即可。

四、其他材料

供应商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户开户银行开具有效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被列为失信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由代理公司提供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2、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有效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3、供应商经营状态：在近三年内（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响应。（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5、其他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老山街道办事处（单位名称）的老山街道综合执法队保安及辖区维稳安保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项目的供应商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万元，属于___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监狱企业证明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供货/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北京海云天成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成交，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或现金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交纳的成交服务费。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最终报价表

货币形式：人民币

项目名称	第__包		
项目编号			
磋商时间	年 月 日 时	磋商地点	
供应商名称			
首次报价			
最终报价			
其他承诺：			
<p>供应商名称（盖章）：</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p> <p>日 期： 年 月 日</p>			

注：此表无需在制作响应文件时填写，供应商须单独打印并盖章以备最后报价使用。